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对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进行了预披露。

2018年12月3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范庆吉	集中竞价	2018-11-16	12.66	120,000	0.0379
	集中竞价	2018-12-03	12.10	4,500	0.0014

合计	-	-	124,500	0.0393
----	---	---	---------	--------

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均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参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范庆吉	合计持有股份	990,000	0.3127	865,500	0.273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500	0.0782	123,000	0.03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742,500	0.2345	742,500	0.234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相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累计减持股票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4、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副总经理范庆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